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一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广西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第六册

广西壮族自治区编辑组



广西民族出版社

K285.1
G672
126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广西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14208/10

第六册

广西壮族自治区编辑组



广西民族出版社

K285.1

60232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一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

广西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第六册

☆

广西民族出版社出版发行

(南宁市星湖路北二里八号)

永福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41.5印张 889千字

1987年6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 1—3000册

ISBN7—5363—0029—8/K·0002

(书号: 11138·62) 定价: 3.10元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出版说明

《中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是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编辑的《民族问题五种丛书》之一。

本《丛刊》的资料搜集和编辑整理工作，是在党和政府的领导下，各有关地区和单位集体进行的。早在解放初期，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和各有关少数民族地区，为了开展民族工作，就曾组织民族研究方面的学者和民族工作者，对当地少数民族的社会历史情况进行过调查。一九五六年，全国人大民族委员会和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秉承党中央指示，进一步组织若干调查组，对各少数民族的社会和历史进行了大规模的调查研究。一九五八年，在国务院民族事务委员会和中国科学院哲学社会科学部的领导下，中国科学院民族研究所、中央民族学院和各少数民族地区的有关单位，在编写《少数民族简史》、《少数民族简志》、《民族自治地方概况》三套丛书的过程中，又做了必要的调查。现将历次调查的少数民族社会历史资料，由各有关单位分别加以整理，编辑出版，这对我国少数民族社会历史的科学研究工作，具有重要的参考价值。

需要说明的是，这些社会历史调查资料，大多是五十年代和六十年代初期的材料，由于当时条件的限制，不准确和不全面之处在所难免，希望读者指正。

国家民委民族问题五种丛书编辑委员会

《社会历史调查资料丛刊》编辑组

上思县十万大山 南桂乡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调查整理：徐仁瑶、李干芬、范宏贵、项美珍、黎树生
稍加整理：李干芬

目 录

一、上思县十万大山南桂乡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1)
附录：十万大山南屏乡瑶族调查.....	(41)
附录：镇南县唐丁村山人(瑶族)情况.....	(62)
二、那坡县下华乡规六村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66)
三、田东县平略乡瑶族社会历史调查.....	(95)
四、十万大山山子瑶社会历史调查	(126)
(一)概 况.....	(126)
(二)经 济.....	(145)
附录：上思县民族工作调查材料.....	(175)
(三)政 治.....	(191)
(四)文化教育.....	(213)
(五)文学艺术.....	(233)
(六)风俗习惯.....	(252)
(七)宗教信仰.....	(272)
(八)歌 谣.....	(309)
(九)故 事.....	(579)
五、十万大山大板瑶社会历史调查	(606)
六、防城族自治县细板瑶简述.....	(643)
后 记	(647)

壹、一般概况

一、自然环境

南桂乡位于上思县的南端，在十万大山上东北角，范围约100华里，由南面的百仑隘至东北方的汪门约有90里，从西面的淩细至东面的何怀约100里。东南面与广东省防城县（现即广西壮族自治区防城族自治县，下同）相接壤，西面、西北面界米强乡、英明乡，北面与华兰乡相接界，东北与那荡乡为邻。

南桂乡地势高峻，站在米楼岭上向北远眺处于山区的华兰乡呈现在眼底，俨如平原一般，阴雨天山巅都为云雾所笼罩。全乡几乎找不出一块一里长宽的平地。乡内屯与屯之间的距离都在10里以上，以乡人委所在地的米楼屯为中心，东至淩育有10里，至汪门40里，至何怀60里，南至米徐15里，至米索10里，西至淩细12里，北至叫利22里。乡内各屯都有小道相连。与乡外的交通也是羊肠小道，要淌河过山，攀崖越沟。解放前至上思县城、那兰（即今之华兰）有四条路，一条经淩旁，一条经叫利，一条经米南，一条经汪门，而由米楼去华兰、上思县城多是走淩旁这一条路。至广东防城县的道路有四条，较宽的道有经百仑隘、百基隘、扶隆隘的路，路面较狭窄的有经五指山的路。这些道路最宽的路面不过一尺，最窄之处只能立脚，一般只有几寸宽的路面。所以货物、商品的运输只有依靠人力挑担，马驮只能至邻乡。解放前，与广东防城县的经济联系较多，瑶胞要购买盐、衣服、布匹，要销售桂皮、蜂糖、八角、薯莨等土特产都是去防城县的那良圩。到华兰、上思县城购销货物的很少，只有打官司才去县城。由米楼屯至上思县城和那良都需要行走一、二天才能到。

由于道路艰险难行，南桂乡是比较闭塞的，与外界的联系少，如到雨季，洪水暴涨，就与外界完全隔绝，再加上国民党反动派的残酷统治，以及历代反动统治阶级的压迫，土匪的拦路抢劫，瑶族几乎不敢出山，要出山的话也要走自己熟悉的小道，即使这样也很难避免遇到歹人的抢劫。

解放后，党和人民政府积极地改变十万山区的闭塞与落后现象，今年（1958年）七月修通了一条较为平坦的道路，由渠坤至米楼，由上思县城至渠坤的公路勘探工作已经完毕，今、明年汽车就可通至十万山区。

现在瑶胞已很少去防城那良了，购销的货物都是去渠坤和华兰。

大西河流向西方，与明江相汇合，雨季洪水暴涨时，可放杉木，过上思县境后可将流放下去的杉木扎成木排。平日非雨季不能放木，因险滩多，水不深，不能渡船。

解放前，南桂乡水田不多，大部是畚地、坡地，土质贫瘠，再加上耕作技术落后，农作物的收获量不高，一般只能收获相当于谷种的10倍，最高的收获是30—40倍，有时竟连种子都收不回。在这种情况下，瑶胞只好挖野菜充饥。

十万山有极丰富的矿产，有铁矿、土硝等，其中洗马铁矿藏量约64000吨以上，现已进行勘探。

二、气候

雨量最多的是农历4月—8月，少的是9月—3月。11月—正月是最冷的时节，须穿棉袄和烤火，米楼岭还降有少量的霜，在这时节里，若遇下雨，瑶胞就不出工了。3月—7月气候暖和，只穿单衣就行了，最热的时候是4月—6月，不穿衣服都行。5月—7月风较大，有时将房子的瓦都刮掉。

三、行政区划与人口

现今的南桂乡含解放前的南屏乡楼义村、枯桂村，1954年建政时属南屏区。

南桂乡户口人数统计：

屯 名	户 数	人 口	男	女
淩 细	19	127	64	63
米 索	22	133	71	62
米 楼	22	138	72	66
叫 利	12	71	35	36
汪 门	17	77	47	30
米 徐	10	62	30	32
淩 育	18	101	54	47
何 怀	7	41	23	18
天 西	9	43	23	20
总 计	136	793	419	374

全乡男259人，女160人，其中全劳动力419人，半劳动力14人。

四、民族情况

瑶胞自称为 Kim 1 muon 1, 直译为“山里的人”，在说白话时，他们也自称为“山人”，有的老年人并不知道自己是瑶族，而知道自己是山人。瑶胞周围都是壮族，因此与壮族的关系甚为密切。由于反动统治阶级有意识的挑拨各民族的友好关系，故意称瑶胞为 Pan 7 ei 7 (班衣)，直译为穷佬，没钱买山的人，瑶胞对这一名称极为反感。

瑶族的历史来源以及人类的起源传说虽然各说不一，但大致是这样：在很久以前的洪荒时代，因洪水淹没了天下，独有兄妹二人坐在葫芦里，随水飘流七日七夜，洪水退后得生。因天下再无第三者，所以他们俩结了婚，生出一块肉团，他俩人生气，将肉团斩成很多块（有的说兄妹俩生出一个小孩，没眼睛，脚长得象狗一样，为了纪念这个孩子，瑶族用的印是狗脚形的，米楼屯的李广殿在越南曾见过这种印，盘古王的书中盖有这种印）扔掉，哥哥力气大掷向山下，又远又多，妹妹气力小，掷在山上，又近又少，两三天后山上山下都出现了房屋和田庄，山上的人少就是瑶人，山下的人多就是“土人”（壮人）。

关于广西十万大山瑶胞的来源传说有：

（1）瑶族的祖先原来居住于广东肇庆芙蓉地方，100年前由于受到破人的压迫，坐船渡海而来，不知在水中死了多少人，只有一部分过了海，到山上居住，先来的就占有了山地，后来的人就向他人买地耕种，其中也有向壮人买的。传说初来时都住在十万大山一带，但是到处移动，三、五年一个地方。搬到淩细屯的才有三代多，在来淩细以前是居住在米楼，初来时才有四家，蒋、邓、李三姓，民国初年发展到六家、八家，解放后搬来了十多家。

（2）邓姓的瑶族是由越南迁移来的，因为越南地方乱，无法谋生，才移居广西。米索屯的邓姓瑶族是由上思来的。

另有一说，邓姓的瑶人是由广东来的，至今已有五、六代了。

（3）蒋姓瑶族是由广东韶关迁移来十万山的。

（4）米楼、淩育、叫利的盘姓瑶族是由于乱“三点”而从广东防城县属的大水沟、田罗搬到南桂乡淩育屯的，至今已有56年。他们是由广东灵山（今广西灵山县）搬到那琴圩白石牙，然后才迁移至大水沟、田罗的。同一道来广西的有盘姓两弟兄。瑶族迁移来时都不是成批来，而是一、二家，二、三户一起来的。

（5）据淩细屯李成信说，他们家是在乱三点时从天白搬来的，来时先居住在江坡屯，给“土人”种植杉木，并附带种植粮食，后来杉木长大了，全山归还土人，最后土人出山到平地去居住，土地就卖给了瑶人。

（6）瑶族是从班州（Paut Sou）来了一个男人，后与汉族女子结婚，繁衍至今

而来的。

民族关系：历代以来，瑶、汉、壮族的劳动人民都是友好往来的，互相帮助，互通有无的。瑶胞使用的各种铁制工具，以及生活必需品都是由汉、壮区运去的。瑶胞生产的各种农产品，土特产也都是运往汉、壮区销售。然而这种固有的友好关系，却为历代的统治阶级有意的挑拨，致使民族关系恶劣。汉、壮族中的坏分子歧视、欺凌瑶胞，在大民族主义的统治下，瑶胞的心灵上烙印了民族自卑感。

解放前瑶胞不敢出山，因为一出山就会遭到壮人、汉人（艾人）中的一些坏人士匪拦路抢劫，甚至连衣服都会被剥去，因而出山的瑶胞极少，而妇女几乎是没有出过山，男子要出山也得行走无人知晓的“道路”。瑶胞说：“解放前能出山又回家的就是拾得了一条命。”因此，瑶胞在十万大山辛勤劳动生产的桂皮、八角、蜜糖、香信、木耳、薯蓣等土特产是无法外销的，所需要的日用品、工具无法购置，奸商乘机在其间盘削，低价收入，高价卖出。土匪的抢劫是瑶胞深为痛恨的，匪患对瑶胞的生产、生活起了极大的破坏作用。由于惧怕土匪的抢劫杀害，放荒了不少土地。瑶胞不仅不敢出山，甚至不敢养牛、猪、鸡，因为土匪经常闯进村庄劫走牲畜、家禽。瑶胞虽然知道抢劫行凶的人，但不敢追捕，索回失物。一些歹人也进村烧毁瑶胞的房屋，如米楼屯蒋英才的房屋就被歹烧过两次，解放前一次，解放后一次。叫利屯蒋德福的房屋在1956年还被烧过一次，严重的是发生民族间的互相残杀，米楼屯盘承中三岁时他的父亲就被“艾人”杀害，瑶人中一些坏人也到壮区去抢劫，行动时操艾话，并冒名艾人中的某人，因而引起壮人复仇杀害艾人中的某人，造成了瑶、壮、汉民族之间的隔阂。解放后这种隔阂虽然在急剧地改变，但并没有完全消除。

由于解放后在南桂、米强、常隆三个瑶族乡没有进行过任何社会改革运动，只在1956年搞过合作化，但除了汪门屯叫利屯有两社坚持把合作社搞下来以外，其他各社都垮了台。1958年4月中共十万山区工委成立，又派来了由130个干部组成的工作队到三个瑶族乡搞合作社工作，瑶乡的社会面貌才开始发生急剧、根本的变化。4月9日工作队来到南桂乡，瑶胞见了工作队干部都远远避开，不愿意与干部交谈，不愿意干部到他们家居住，见了壮族干部抱着不信任的态度，但对北方干部却较为欢迎，这种现象是长期以来壮族坏分子对瑶胞欺凌所造成的，瑶胞极有敌意地称呼外来干部为“得头”（意即外面的人）。经过工作队干部与瑶胞搞三同，瑶胞的觉悟有了显著的提高，民族关系也迅速地改变了。6月他们又重新建立起合作社，架子刚搭起来，全国又掀起大办人民公社的运动，三个瑶族乡是上思县第一个报名加入公社的，成立了十万山团结人民公社，干部到他们家居住也以极其热诚的心表示欢迎，找干部谈心。以前极有敌意、恶意的民族称呼也改变了，以前壮人称瑶胞为Pan¹ei⁷（班依人），现在改称为瑶族、少数民族，瑶胞称壮人为土佬，称艾人为艾佬，现在改称为壮族、壮人、汉人、艾人，以前瑶胞不敢到渠坤、华兰、上思县城的，现在他们不仅是去购买、销售货物，还去开会、学习，瑶、壮、汉、干部，群众见面都互称同志。过去瑶胞没有田，不会种田，现在壮族群众都热忱地来教瑶胞种田。现在全乡有廿五亩水田，壮族缺少耕牛时，向瑶胞借

也很乐意地借给。由于民族关系改善，人们礼义往来，靠近华兰乡的六旁、叫马、叫利、汪勒、汪门，原是壮族土地，瑶胞在解放前是不敢去种的，解放后瑶胞移居到上述村屯。如今瑶胞衷心拥护共产党，热爱毛主席，询问北京的情况，很多群众表示要去南宁、北京看看，江坡屯邓文德说：“我们见了你们（指调查组同志）就象见了毛主席一样，因为你们是毛主席的干部。”瑶胞用山歌唱出了他们的幸福生活，感谢党和毛主席：

解放四处好平安 今世平安四处好 无有贼人平安住 出到路头不怕贼
共产世界是多好 看来今世好平安 带金带银怕哪样 金银在身不怕贼
前时女人不出路 今世女人齐出行 圩街也有女人多 人民平安好住了
在发救济分了齐 发衫发米又发银 又发棉被到乡里 又发棉衣发蚊帐
盖过床中好睡迷 棉衫救济得多件 一户四件到家中 棉衫救济四年了
一年一件到家中 救济铁刀多好使 顶锅也有发来齐 家家欢天喜地了
多亏有了共产党 瑶民欢呼毛泽东

五、语言文字

南桂乡的瑶语与米强、常隆乡的瑶语相通。

天 ² guo ^h ㄟ	地ni ㄟ	太阳 ² Pun- ㄟ h ² i ㄟ
月亮na ㄟ laN	房屋sin ㄟ P, au 7	门cE ^h ㄟ
花fa ^h ㄟ	红花fa ^h ㄟ iN	衣服P ² ien ㄟ Kuei ㄟ
河wa ^h ㄟ	裤子K'uaN	去ni ^h ㄟ
坐 ² et- ㄟ	父亲faN	母亲tci ㄟ

从构词上看，修饰在被修饰语后面，如

高山Cim ㄟ Ca ^h ㄟ	低山Cim ㄟ ha ㄟ
小女孩muh- ㄟ ㄟa ㄟ ㄟeiY	小男孩mun- ㄟ d ² n- ㄟ ㄟeiY

从数目字上看，1—10是瑶语，10以上是借白话。

一a ㄟ 二i ㄟ 三²Pu ㄟ 四²Pie' ㄟ 五²PiaN 六CON 七niN
八jetf 九²t'u ㄟ 十²a P ㄟ 十一²a P ㄟ ie- ㄟ 十二²a P ㄟ nei- ㄟ
十三²a P ㄟ ㄟam ㄟ 十四²a P ㄟ ㄟei 7 十五²a P ㄟ h²ON
十六²oz P ㄟ ㄟguN 十七²a P ㄟ C'iat- ㄟ 十八²a P ㄟ ㄟPiet ㄟ
十九²a P ㄟ tE ou 7 HniN ㄟa P 7
三十²a m ㄟ ㄟa P ㄟ 四十²ei ㄟ ㄟa P ㄟ 五十²hou- ㄟ ㄟa P ㄟ
一百a' ㄟ Pē ㄟ 一千a ㄟ 'tien- ㄟ 一万a ㄟ man ㄟ

在十万山区瑶胞之间都以瑶语相交来往。解放前瑶胞除讲本民族语言以外，还会讲

白话、壮话、艾话（广东方言中的次方言），但以讲白话的比较普遍。由于妇女与外乡接触得少，所以一般还是不会讲白话，男子一般可操白话、壮话、艾话，或是能听。解放后，尤其是工作队来了以后，乡、社干部有的已能听或能说普通话了。小学讲课用白话，现在已改用普通话讲课。

瑶胞使用汉字，但在山歌本里除用汉字外，他们还创造了一些自己能看得懂的字，或是借汉字的白话音，意是瑶意，在唱山歌时他们虽是看汉字，但是却唱瑶话，所以瑶胞的山歌本我们是不易看懂的。如：

念到贱（ $\Theta a : n \checkmark$ 我之意）爹（ uei 父亲之意）春（ $tsau$ 生产之意）。

思者（ tsu ）贱爹心意迤（ $da : u$ 说）

先伯回到液桌（英台）

茶酒三瓶都厝（ $neam$ 喝）了。

今又卜（ Ki 插在头上的装饰物）做插上爹（母亲）下。

为了人民沙落良（ Sa 欢喜）。

道公用的经本，虽然用的是汉字，但是没有道公教过是不知其意的，现在青年人都看不懂经本。

貳、经济状况

一、农业

南桂乡和米强、常隆两个瑶族乡一样，处在十万大山丛山峻岭中的倾斜度颇大的岭坡上，偶尔在低洼的山峪下有明江支流的溪涧流淌，但极少有见方半里的开朗平坦地带。就全乡现有的17个屯来看，仅有解放后由米索屯搬下山脚居住的江坡屯8户人，有五亩左右的田地。其它不是悬崖石壁，就是处在倾斜45—80度左右的坡地上，因而农耕田地的开辟及农作物的播种种类，极大程度上受了自然条件的限制。历史上凡是可以开挖的梯田已全部开完，可砍种的坡地亦按照劳动力所及逐年轮流砍种。所以历来耕地面积及农作物的经营变化发展是比较微小的。现将该乡（包括十万山其它乡瑶族某些材料）的农业生产状况叙述如下：

（一）土地与农作物

这里耕作的田地，大致可分为梯田、坡地二种。梯田全是在较低洼的山峪中开挖而成，包括有水源的水田和没有水源的旱田两种。坡地都于山腰、山顶上，是砍山烧山而成的，习惯上人们又叫为畲地，一般第一年砍出来的地多种岭禾，次年以后就是种植其它杂粮了。如果是山坡坡度不太大，水土保持得较长久的，可连种多年不变，如果是坡度很大，只能种上三、四年就得丢荒另种他处了。

自古以来，十万山的田地总没有测量过，主要是因为山高岭陡，如在南桂耕作不固定的几年一换的坡地占有所有田地面积97%以上；耕作固定的梯田和畲地有些村屯几乎没有，即使有些也是面积很小的一小块，测量起来是有极大困难的，所以本地并没有以亩为单位计算面积，而是以播若干谷种为准（在老一辈时甚至没有斤，只是估计）。以现在各村的老壮青年论，谁也不知道本乡、本屯究竟有多少亩梯田和坡地。就是解放后区乡干部统计的仍没有办法得出正确的田地亩数，按1951年11月中央访问团在十万山南屏乡*调查的材料，按1950年全乡七个行政村三十九个自然屯播种谷种斤数统计：

数量 村名	项目	梯田	坡田	总数	坡地占总 数百分比
常	隆	675	1060	1735	61%
大	板	100	1665	1765	94%
淩	桑	882	1535	2417	63%
楼	义	358	2180	2538	86%
强	律	348	1455	1803	80%
米	淩	54	735	789	93%
南	桂	60	2135	2195	97%
合	计	2477	10765	13242	81%

• 南屏乡包括现在十万大山区的南桂、米强、常隆三个瑶族乡。

上表是1950年整个十万山的数字，坡地播种数普遍达60%以上，最高的南桂乡竟达97%。由此可见十万山瑶族田地的概貌了。

以南桂乡来看，据乡党委书记李广德同志提供的材料，全乡现有田地(约)225亩，其中水田15亩，占6%左右，比1950年数字提高了3%，提高的部份是解放后在壮寨(果龙屯)手中买来的。由此看来，南桂乡有水源灌溉，保证收成的水田是少得可怜了，从全乡现有798人计，每人平均有耕地仅是2分多，而水田数不及2厘，而且大部份的人是没有水田的，要生活只有依靠砍山栽种其它杂粮来维持。

至于农作物，本地和山外平原是有所区别的，主要的粮食作物有稻谷、玉米等，杂粮有木薯、芋头、大薯(毛薯)等。作物种植相沿已久，自从由外面入山以后就开始种植，世代相传，谁也不知其源由。

由于山地高陡，加之耕作技术低劣，所以作物多是广种薄收。

以岭禾计，种下一斤种子，丰收年头，最好的每斤得收30斤左右，一般的只是20—25斤，要是逢灾害年头，也有颗粒无收的。

玉米是本地主要的作物，分春秋二季种植，多间种在木薯、大薯、芋头等作物中间，很少单独种植，以1950年计每户平均约种10斤种左右，每斤种约可收10—15斤干谷，也有收20斤以上的，这要看年成好坏来决定。

木薯是主要杂粮，各户都种植一、二担种，每担可有1000株以上，生长率是八成，每株可收薯一斤左右，但受野兽破坏，故每担…最多能收200—300斤干片，最差也有100斤左右的。

芋头的种植，看家庭劳动力的多少有区别。劳动力多的一年种上四、五担种，少的

一、二担，每担约40斤。按收成一担种能收上三担以上，也有收二担的。

大薯在老一班种得不多，每家一、二担种，近几年来也有种上五、六担种的，每担重40斤，每株可以收薯一斤左右。有的户收上1000斤以上的，如江坡屯一个中等户1957年种200斤种，收入1000斤（折谷200斤）。这对农家生活有相当大的补助。

作物种植的正确数字无法考据，只凭调查访问得的一些情况，大致和上面没有多大出入。1951年中央访问团调查有些资料，现在乡里也有一些统计，兹列表如下：

户 数 村 名	谷 种	1—15斤	16—30斤	31—40	41—50	51—80	81
常 隆		6	30	10			
大 板			7			8	10
绿 桑		3	12	20	5	9	
楼 义			10		20	18	
强 津		1	5		21	5	1
米 绿			9	13	2		
南 桂		5	5	15	15	7	3
合 计		15	78	58	63	47	14

由此看，种16—80斤谷种的人占大多数，81斤以上和15斤以下则稍少。全乡的收入又是如何呢？请看下表：

数 量 村 名	项 目	梯 田		坡 田		小 计	
		谷 种	收 益	谷 种	收 益	谷 种	收 益
常 隆		575	4025	1050	2100	1625	6125
大 板		100	700	1665	3330	1765	2465
绿 桑		492	3444	1535	6210	2027	9654
楼 义		155	1085	2180	13080	2335	14165
强 津		148	1036	1455	8730	1603	9766
米 绿		4	28	775	4410	739	4438
南 桂		0	0	2135	12810	2135	12810
合 计		1474	10318	10795	50670	12229	59423

从这个数字来看，全南屏乡谷种12229斤，而收入59423斤，每斤种才可收5斤左右，如以当时全乡人口1597人计，每人每年平均得谷38斤多，全年生活大部分就依靠杂粮收入来维持了。

再以今年南桂乡的耕作面积和播种斤数来看：

耕作面积统计：

名称	畚谷	田谷	芋头	木薯	大薯	红薯	玉米	花生	黄豆
亩数	263.75	27.58	146.8	108.4	242.5	75.9	245.4	12.1	5.7

播种统计（斤为单位）

数量 电名	类别	田谷	畚谷	芋头	木薯	大薯	红薯	玉米	黄豆	花生
六米	细		180	990	300			102		
米	索		220	1666	2800	1550		178		44
米	楼		1970	758	4404	156	3004	198	2.12	
叫	利			785	2350	1650		123	11	15
汪	门			979	2700	700		300		20
米	除			640				149		
六	育	150	1015	1486	2305	615	62	177	9	
果	桂			40		1835				18
谷	计	150	3385	7344	14859	6506	3066	1227	22.12	97

作物种植开始以亩为计算单位，并比过去年份有所增加，照目下作物生长情况看，可能获得丰收，口粮也可能得到自给。

（二）生产力

本乡的瑶族大多数是在历史上受反动统治者的阶级压迫和民族压迫而跑到十万大山来居住的，在这样恶劣的自然环境下，要战胜那崇山峻岭，靠个体劳动则无能为力，唯一的只有依靠集体劳动，砍伐山林进行粗耕粗放的刀耕火种生产才有可能。生产力的水平非常低，生产工具极其简陋，这就造成了集体劳动，生产资料公有制和平均分配的必然性。本乡在进行砍山耕作坡地时就是全屯性的或合伙来经营的，个体进行是不可能的，只有极少的梯田或屋边地生产才是个体经营，坡地的私人生产也只有在头一年集体砍山种植后第二年才分成若干小块进行个体耕种。具体些说，凡是在开山辟岭的大生产中必须依靠集体，即全屯的或集伙的来进行。这就是他们的生产劳动的自然组织形式，也是他们战胜自然的伟大力量。

在两性间分工与家内的分工上，男人多干砍山伐林，搬木造房，挑担出圩等大力工，女人多干中耕耘草，收割作物等工。在生产上如在山坡上点播时男人在前打洞，女

人在后点种，男女共同来完成。在家内的劳动，女人则加上舂米、煮饭、针织、带孩子等工作。但是必须指出，无论在生产或家内劳动上，本地瑶族与外面的汉族比较，男女分工是没有严格的界限的，有许多事情不分男女均可以来干。

在年龄上分工也不是那么严格，年老力衰或儿童，只参加家内的料理孩子、喂猪鸡等，也有参加较轻的体力劳动的。凡是体力所及的活路他们都争取干，很少有游手好闲的人。

山区活路较多，没有什么剩余劳动力，只是每年11—12月农闲季节，男人上山挖掘薯艵和药材上街出卖，换取一些副食品帮补家内生活，其它外出打工或经商是没有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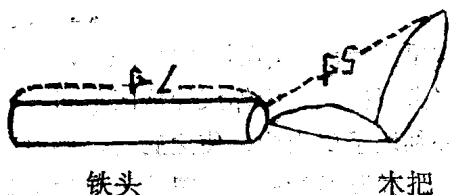
生产工具在这里和外面平原地带有所不同，这和高山地带有关系。本地的生产工具主要的有下列数种：

1、犁——瑶语称为“jei¹”，百年前入山时就开始用了，形式与外面一样，每把可用上十年左右。本地本族没有人会打铸，都是由广东防城那良和本县那兰等地买来安上自制木架来用，过去每把犁头价约100—150斤谷子。在这里犁并不是主要生产工具，因人们多是种山地多，犁仅能用于梯田上，而在农户里占有梯田的并不多，所以犁不是每家都需要，仅在那些有田较多的人家才使用。以六细屯19户人家计，解放前有犁的是李忠、李广福、李广林、李族安、邓桂明、李振芳等六家，其他就没有了。如果需用时，也可以借用别家的，不用租，只等主家用完就可，有时亦去帮主家赶耙完后才借用（有些剥削因素）。

2、耙——瑶语称为“ba¹”与汉字耙近音，沿用时间与犁一样，已有很久的历史了。在解放以前都是木耙，铁耙于解放后人民政府救济才传入山区来。有耙的人多是有田的人，山地并不用耙，所以耙在这里农活上并不是主要工具。木耙一般可使用3—5年。耙的长短与外面差不多，十一、十三齿均有，每齿相隔四寸，齿长1尺2寸，高3尺余。

3、锄头——瑶语称“tɕoŋ¹ Kuat⁷”（中刮），已使用百年多了，本地也没有铁匠打制，多买自汉壮族地区。解放前每把约用谷子50斤左右。在农业生产上锄头只用于挖薯艵地、菜地、收薯类等用。其作用次于中刮。

4、中刮——瑶语称“tsoy Set⁷”（中舌），这是本地较特殊的工具，也是较主要的工具，凡是种大薯、木薯、芋头及玉米均使用它，中耕除草及收红薯亦用它。可说是几用的工具。相传沿用时间已久，全是用旧钩刀由自己改制而成。一般家庭均有二三把不等。形式如图：



5、钩刀——瑶语称“tsoŋ¹ ko⁷”（中旧），沿用已久，本地没有人会制造，